

#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文件

沁环发〔2024〕8号

##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 关于印发《全县生态环境领域在全国“两会” 期间安全生产的升级管控措施》的通知

各队、站、股、室、中心：

按照县安委会通知要求，结合分局工作实际，经研究制定了《全县生态环境领域在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的升级管控措施》，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

2024年3月4日

# 全县生态环境领域在全国“两会”期间 安全生产的升级管控措施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即将在京召开，全国“两会”是我国重大政治活动，加之当前正处于企业复工复产时期，各类安全风险叠加，安全形势严峻复杂、不容乐观，为保障“两会”期间全市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特提出以下升级管控措施，请各股室、站、队、中心认真抓好落实。

(一)提高整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印发《全县生态环境领域在全国“两会”期间的安全生产升级管控措施》，不断提高整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牢牢守住生态环境安全底线，扎实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确保全面“两会”胜利召开。

(二)深入排查，狠抓重点企业风险防范。将涉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生态环境领域有限空间列入检查清单，明确责任人，重点时段安排专人驻点蹲守监督。重点检查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情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2024年环境应急演练计划编制情况；危险废物暂存间分区存放、台账记录、转移联单、计量设施、消防设施、管理制度以及生态环境领域有限空间等。

(三)“两会”期间，从严从实开展生态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结合生态环境部监督帮扶和市局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专项检查、危险废物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工作，对全县范围内工业企业开展检查，针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建立清单台账，并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及时对账销号。

(四)“两会”期间，强化舆情监测引导及管控。重点督导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和网络舆情，加强信访举报办理力度，全面细致排查各类矛盾纠纷和重点人群，做到应查尽查，底清数明；加强敏感舆情搜索研判，确保第一时间掌握负面舆情，第一时间应对处置，及时妥善有效处置各类敏感信息，切实做好重大突发环境事件舆论引导。

